

高州市氢能产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
研究报告服务采购需求书

项目单位：高州市华荔交通旅游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高州市氢能产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高州市华荔交通旅游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：高州市站前路 77 号雍景明轩一号楼二楼 联系电话： 联系人：
3	中介服务名称	高州市氢能产业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（一期）可行性研究报告服务。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备工程咨询备案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	1. 按照《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》（第三版）、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》（GB50156-2021）等国家及行业现行规范，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全套文件编制，覆盖项目背景与必要性、市场分析与预测、建设规模与产品方案、场址选择与总图运输、技术工艺方案、设备选型、公用工程与辅助设施、环境保护、节能节水、职业安全卫生与消防、项目组织与进度计划、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、财务评价、社会评价、风险分析与防控等全部核心章节。 2. 服务期间需根据项目需求，及时完成高州市项目现场查勘、资料收集、方案汇报、技术对接等工作；现场服务产生的交通、食宿等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 3. 对业主及评审、审查部门提出的合理修改意见，需在约定时限内完成调整优化，确保项目推进进度不受影响。 4. 未经业主书面同意，不得将本项目的编制工作、相关成果及资料擅自转让、分包给第三方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项目相关商业秘密、技术信息及未公开的项目资料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合同履行地点：广东省高州市。 2. 合同履行方式：中介服务机构按项目需求派员开展现场查勘、初步设计等相关工作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按暂定投资额约定的计算方式报价（18 - 23 万），最终以财政审核为准。
8	服务时间	合同签订且提供齐全的必备资料包括（项目建议书等批复文件，建设项目所涉的初步建设方案）后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初步设计文件。

9	验收	1. 人员配置：乙方组建专属项目编制团队，配备项目负责人、各专业主编制人员方可正式开展工作。 2. 现场服务：乙方需根据项目进展，按需派员赴高州市开展现场查勘、基础资料收集、方案汇报、技术对接等工作；全程做好答疑、意见对接工作。 3. 成果交付：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含全套正文、附图、附表、附件）、投资估算文件，交付纸质版 4 套、电子版 1 套（含全部可编辑版文件、PDF 版文件）。
10	结算方式	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1. 甲方违约责任：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，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书面催告。 2. 乙方违约责任： （1）未经甲方许可，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与任何第三方合作，或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擅自转包给任何第三方。否则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，乙方须退还甲方已支付且尚未履行服务的款项，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%的违约金。 （2）因乙方工作失误、成果不符合要求导致项目返工、工期延误或投资增加的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偿修改完善，直至满足要求，并可扣除相应合同款项；造成重大损失的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13	备注	1. 业主单位、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2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